

股票代碼：4502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稱：源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

議事錄

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27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地點：彰化縣線西鄉慶福路 300 號（彰化濱海工業區服務中心線西區）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議程

開會時間：106 年 6 月 27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開會地點：彰化縣線西鄉慶福路 300 號（彰化濱海工業區服務中心線西區）

出席股東：股東及代表人持有股份總數共為 28,092,169 股、表決權數 28,092,169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360,635 權），佔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份總數 42,395,848 股之 66.26%。

出席董事：吳政哲、張淑滿、吳品儀、翁紹華、吳立堅

出席監察人：陳富成

列席：王玉娟會計師

主席：董事長吳政哲

記錄：施義昭

行禮如儀

壹、報告事項

第一案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概況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監察人審查一〇五年度決算表冊、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第四案 一〇五年度現金增資私募發行普通股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貳、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一〇五年度決算表冊、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提請 承認。

說明：1.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玉娟、洪淑華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之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並送請監察人審查符合在案，敬請承認。

2. 有關決算表冊及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三。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8,092,169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7,741,082 權 (含電子投票：59,870 權)	98.75%
反對權數：238 權 (含電子投票：238 權)	0.00%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350,849 權 (含電子投票：300,527 權)	1.25%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1. 依據章程第 19 條規定辦理。

2. 本公司 105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32,075,197 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淨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可供分配金額為新台幣 25,755,876 元，盈餘分配表如下所示：
3. 本次盈餘分配案係分配 105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普通股股票股利每股 0.5 元，即每仟股無償配發 50 股，俟股東常會通過並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另訂配股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4. 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依相關法令規定全權處理之。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4,247,108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32,075,197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3,207,520)
加：淨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83,877
減：特別盈餘公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註 1）	(7,742,786)
截至民國 105 年底可供分配盈餘	25,755,876
分配項目	
股東股票股利（每股 0.5 元）	(21,197,920)
期末未分配盈餘	4,557,956

註 1：民國 105 年度股東權益-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董事長：吳政哲



經理人：吳政哲



會計主管：施義昭



議事經過要領：股東戶號 16832 號股東提出股利發放修改為現金股利每股 0.05 元，股票股利每股 0.45 元。

決議：經主席裁示依照股東戶號 16832 號股東所提修正案進行投票表決，修正後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8,092,169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7,681,212 權 (含電子投票：0 權)	98.53%
反對權數：0 權 (含電子投票：0 權)	0%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410,957 權 (含電子投票：360,635 權)	1.47%

本案照修正案表決通過，修正後盈餘分配案如下：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表(修正後)



項 目	單 位：新 台 幣 元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4,247,108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32,075,197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3,207,520)
加：淨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83,877
減：特別盈餘公積(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註 1)	(7,742,786)
截至民國 105 年底可供分配盈餘	25,755,876
分配項目	
股東股票股利(每股 0.45 元)	(19,078,130)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05 元)	(2,119,790)
期末未分配盈餘	4,557,956

註 1：民國 105 年度股東權益-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董事長：吳政哲



經理人：吳政哲



會計主管：施義昭



參、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公決。

- 說明：1. 本公司為多角化經營及充實營運資金，擬自 105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股票股利新台幣 21,197,92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2,119,792 股，每股面額 10 元整，均為記名式普通股。
2. 本次增資發行新股按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數，每仟股無償配發 50 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行拼湊，於停止過戶日前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登記，逾期未登記者按面額給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股份由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之。
3. 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並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另訂配股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其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4. 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依相關法令規定全權處理之。

決議：因承認事項第二案盈餘分配依照修正案通過，本案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之股票股利金額修正為 19,078,13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修正為 1,907,813 股。主席裁示依照此修正內容進行投票表決，修正後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8,092,169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7,681,212 權 (含電子投票：0 權)	98.53%
反對權數：0 權 (含電子投票：0 權)	0%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410,957 權 (含電子投票：360,635 權)	1.47%

本案照修正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請 公決。

說明：1.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6 年 2 月 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01296 號配合法令修訂。

2.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條文修正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四。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8,092,169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7,741,082 權 (含電子投票：59,870 權)	98.75%
反對權數：238 權 (含電子投票：238 權)	0.00%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350,849 權 (含電子投票：300,527 權)	1.25%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第三案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提請 公決。

說明：1. 配合電子投票作業，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2.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條文修正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8,092,169 權

表 決 結 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7,741,082 權 (含電子投票：59,870 權)	98.75%
反對權數：238 權 (含電子投票：238 權)	0.00%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350,849 權 (含電子投票：300,527 權)	1.25%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散 會：同日上午 9 時 45 分議畢，主席宣佈散會。

主席：吳政哲



紀錄：施義昭



(附件一)

營業報告書

一、一〇五年度營業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05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達 21.23 億元，較 104 年 16.92 億元，增加 8.38 億元。個體財報營業收入 104 年度為 8.3 億元，與 104 年度營業收入 8.52 億元比較則呈小幅下滑情形。而營運績效在全體努力下則有大幅改善。105 年稅後淨利 3,120 萬元，其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為獲利 3,208 萬元，較 104 年稅後淨利 471 萬元，營運績效增加 2,649 萬元。

(二) 預算執行情形：不適用

(三) 財務收支分析：

單位：新台幣, 仟元；%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
營業收入淨額	2,123,122	1,692,029	431,093	25%
營業毛利(損)	264,057	152,680	111,377	73%
營業淨利(損)	69,944	5,860	64,084	1094%
本期淨利(損)	31,201	4,705	26,496	563%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	(7,169)	344	(7,513)	-2184%
本期綜合利益(損)	24,032	5,049	18,983	376%
本期綜合淨利(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2,075	7,465	24,610	330%

(四) 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附 註
資產報酬率	3.37%	2.43%	
股東權益報酬率	5.69%	1.16%	
稅前淨利率	7.28%	1.30%	估實收資本比率
純益率	1.47%	0.28%	
每股盈餘	0.76	0.25	

(五) 研究發展狀況：105 年度研究發展重要成果

項 次	研 究 計 畫	類別
1	鋁圈塗裝多樣式製程之研究	生產技術
2	鋁圈輕量化製程研究	生產技術
3	強化軟體應用縮短設計時程	開發技術

二、一〇六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 持續開拓新市場、新客戶，以強化市場廣度及深度之經營策略。
2. 充分利用現有 OEM 生產優勢推廣售服市場。

3. 開拓代工市場，提高產能利用率。

(二) 106 年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

1. 本公司 106 年度預計銷售數量如下

產 品	預計銷售數量	單位
鋼 圈	486,738	個
鋁 圈	2,379,322	個

2. 依據

本公司經營策略持續朝向利基市場發展，預計銷售數量係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供需狀況，並考量自有產能暨業務發展而定，在蘇州源成公司合併效益下，預計 106 年度計畫營收與 105 年度比較將呈現成長情形。

(三) 重要產銷政策：

1. 建立市場區隔，依據客戶需求，搭配台灣及大陸生產基地分工作業模式，以提升客戶滿意度。
2. 因應售服市場快速變化，縮短模具開發時間及調高產線生產彈性。
3. 加強控管製造流程以提高產品良率，提昇公司競爭力。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以顧客需求為導向，致力於品質穩定、成本降低、交期準確，來提升顧客滿意度。
2. 控提升研發能力，擴大產品應用層面。
3. 改善生產流程，提高產能達成率。
4. 尋找合作伙伴，藉由雙方技術交流、產品互補，達到橫向及縱向整合。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外部競爭環境影響：本公司主要生產原料受到國際價格走向影響，未來仍將著重於原料多元採購及替代性材料之研究，以降低原料變動之風險。
2. 法規環境：本公司最近年度並未受國內外政策或法令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未來將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令之變動，並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
3. 整體經濟環境：展望 106 年仍有諸多風險變數得持續關注，包括美國貨幣政策、中國人民幣匯率及台灣匯率走勢將分別影響整體競爭力，而國際原油、大宗商品價格波動及關稅保護主義抬頭皆影響國際經濟前景。公司將保持彈性調整經營策略、積極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分散市場風險等策略，以因應整體經濟環境之變動。

以上報告希望全體股東能繼續支持公司。公司將不斷積極調整經營策略以求公司之永續發展。懇切期盼各位股東能一本過去愛護之心，繼續給予最大的支持與鼓勵。敬祝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吳政哲



總經理 吳政哲



會計主管 施義昭



(附件二)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等會同審查，認為屬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規定報請鑒察。

此致

本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陳 富 成



監察人 魏 玉 媚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2 9 日

(附件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4323 號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銷貨收入認列之時點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三)。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829,863 仟元。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各種輪圈生產及銷售，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與組車廠之銷貨交易，由於汽車產業屬買方市場，其須於客戶驗收並確認風險報酬移轉後始能認列收入。

由於收入對整體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基於收入認列係依據客戶驗收完成時點判斷，若風險及報酬在不同時間點移轉，易造成收入未被記錄在正確期間之風險較高，且此等認列收入流程通常涉及許多人工控制，進而影響收入認列截止時點之正確性，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認列之時點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針對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組車廠銷貨收入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瞭解及評估，並對攸關之截止控制測試其執行之有效性。
2. 驗證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與組車廠之銷貨交易，核對組車廠所提供貨物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憑證，以確認交易認列截止時點之正確性。
3. 針對期末應收帳款金額執行函證與期後收款等餘額證實性測試程序，確認應收帳款及銷貨收入記錄在正確之期間。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評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16,638 仟元及新台幣 16,129 仟元。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針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及個別辨認有價值減損之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存貨之價值受到需求市場的波動及技術快速變化而可能導致存貨評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考量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及其備抵評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之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產業特性，評估其備抵存貨評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2. 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管控過時及損壞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就財務報導日之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進行評估及測試，包含驗證報表之完整性及抽樣取

得最近期進、銷貨發票以確認淨變現價值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

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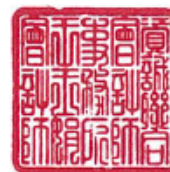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玉娟

王玉娟



會計師

洪淑華

洪淑華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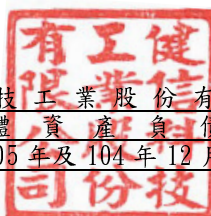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1 號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9 日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49,152	12	\$	46,707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4,302	-		1,07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109,355	9		110,853	10
121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七		156,350	13		2,933	-
130X	存貨	六(三)		100,509	8		97,050	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四)及八		16,957	1		76,293	7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36,625</u>	<u>43</u>		<u>334,906</u>	<u>30</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69,728	5		93,332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612,209	49		665,044	5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七)及八		20,039	2		20,039	2
1780	無形資產			3,270	-		6,61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七)		1,878	-		1,019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796	1		5,70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16,920</u>	<u>57</u>		<u>791,758</u>	<u>70</u>
1XXX	資產總計		\$	<u>1,253,545</u>	<u>100</u>	\$	<u>1,126,664</u>	<u>100</u>

(續次頁)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	104 年 12 月 31 日	%	
			金	額	金	額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及八	\$	58,175	5	\$ 125,282	11
2150	應付票據			39,794	3	33,915	3
2170	應付帳款			11,959	1	26,088	3
218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七		1,535	-	516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40,348	3	54,816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04	-	-	-
2250	負債準備 - 流動			5,057	1	14,415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十一)		30,145	2	54,860	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87,417</u>	<u>15</u>	<u>309,892</u>	<u>2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471,000	38	223,441	2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七)		2,673	-	2,594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二)		36,189	3	59,764	5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09,862</u>	<u>41</u>	<u>285,799</u>	<u>25</u>
2XXX	負債總計			<u>697,279</u>	<u>56</u>	<u>595,691</u>	<u>53</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423,958	34	423,958	38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102,873	8	102,873	9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72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36,706	3	4,719	-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7,743)	(1)	(577)	-
3XXX	權益總計			<u>556,266</u>	<u>44</u>	<u>530,973</u>	<u>47</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253,545</u>	<u>100</u>	<u>\$ 1,126,664</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政哲



經理人：吳政哲



會計主管：施義昭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829,863	100	\$	851,87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二十二)及七	(701,768)	(84)	(764,318)	(90)
5900 營業毛利			128,095	16		87,560	10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7,976)	(3)	(34,681)	(4)
6200 管理費用		(47,519)	(6)	(45,697)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380)	(2)	(15,258)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0,875)	(11)	(95,636)	(11)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37,220	5	(8,076)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26,817	3		13,360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2,314)	-		17,738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及七	(13,145)	(2)	(18,486)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16,938)	(2)		3,76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580)	(1)		16,373	2
7900 稅前淨利			31,640	4		8,297	1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十七)		435	-	(832)	-
8200 本期淨利		\$	32,075	4	\$	7,465	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463	-	(1,26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七)	(79)	-		215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84	-	(1,04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五)	(7,166)	(1)		48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7,166)	(1)		480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6,782)	(1)	(56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5,293	3	\$	6,896	1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0.76	\$		0.2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0.76	\$		0.2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政哲



經理人：吳政哲



會計主管：施義昭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資本公積溢	發行價	認列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104 年 度								
	104年1月1日餘額	\$ 767,162	\$ -	\$ -	\$ -	(\$ 492,681)	(\$ 1,057)	\$ 273,424
	減資彌補虧損	六(十四) (490,984)	-	-	-	490,984	-	-
	現金增資	六(十四)(十五) 147,780	102,264	-	-	-	-	250,044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六(五) -	-	609	-	-	-	609
	104年度淨利	-	-	-	-	7,465	-	7,465
	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49)	480	(569)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423,958</u>	<u>\$ 102,264</u>	<u>\$ 609</u>	<u>\$ -</u>	<u>\$ 4,719</u>	<u>(\$ 577)</u>	<u>\$ 530,973</u>
105 年 度								
	105年1月1日餘額	\$ 423,958	\$ 102,264	\$ 609	\$ -	\$ 4,719	(\$ 577)	\$ 530,973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六(十六)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472	(472)	-	-
	105年度淨利	-	-	-	-	32,075	-	32,075
	105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84	(7,166)	(6,78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423,958</u>	<u>\$ 102,264</u>	<u>\$ 609</u>	<u>\$ 472</u>	<u>\$ 36,706</u>	<u>(\$ 7,743)</u>	<u>\$ 556,266</u>

註：民國104年度員工紅利362仟元及董監酬勞280仟元已於104年度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政哲




經理人：吳政哲



會計主管：施義昭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本期稅前淨利	\$ 31,640	\$ 8,29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二十二) 77,426	84,418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二) 3,348	3,781
呆帳費用提列數	六(二) -	217
債務整理利益	六(十九) (19,282)	-
預付設備款轉入費用	-	1,946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六(六)(二十) - (19,97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6,938 (3,76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 (678) (1,047)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13,145	18,486
利息收入	六(十九) (1,832) (1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3,232) (902)
應收帳款淨額	1,498	7,34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544	3,054
存貨	(3,459)	21,737
其他流動資產	9,746	7,4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5,879 (22,484)
應付帳款	(14,129) (9,84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19	516
其他應付款	5,571 (7,741)
負債準備-流動	(9,358)	14,415
其他流動負債	(1,413)	1,086
其他非流動負債	(5,492) (12,452)
淨確定福利負債	(17,608)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2,271	94,355
收取之利息	907	147
利息之支出	(13,902) (17,149)
支付所得稅	(20)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9,256</u>	<u>77,353</u>

(續次頁)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註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 50,515	(\$ 25,46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500)	(79,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8	1,047
存出保證金減少		260	2,42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8,941)	(17,59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155,961)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3,949)	(119,08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淨變動數		(67,107)	(52,05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98,015)
長期借款舉借數		289,733	35,000
長期借款償還數		(65,476)	(59,725)
存入保證金減少		(12)	(178)
現金增資	六(十四)	-	250,04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7,138	75,06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02,445	33,33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46,707	13,37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49,152	\$ 46,70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政哲



經理人：吳政哲



會計主管：施義昭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健信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健信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健信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健信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銷貨收入認列之時點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三)。健信集團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2,123,122 仟元。

健信集團主要經營各種輪圈生產及銷售，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與組車廠之銷貨交易，由於汽車產業屬買方市場，其須於客戶驗收並確認風險報酬移轉後始能認列收入。

由於收入對整體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基於收入認列係依據客戶驗收完成時點判斷，若風險及報酬在不同時間點移轉，易造成收入未被記錄在正確期間之風險較高，且此等認列收入流程通常涉及許多人工控制，進而影響收入認列截止時點之正確性，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認列之時點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針對健信集團組車廠銷貨收入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瞭解及評估，並對攸關之截止控制測試其執行之有效性。
2. 驗證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與組車廠之銷貨交易，核對組車廠所提供貨物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憑證，以確認交易認列截止時點之正確性。
3. 針對期末應收帳款金額執行函證與期後收款等餘額證實性測試程序，確認應收帳款及銷貨收入記錄在正確之期間。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評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27,053 仟元及新台幣 34,052 仟元。

健信集團針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及個別辨認有價值減損之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存貨之價值受到需求市場的波動及技術快速變化而可能導致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考量健信集團之存貨及其備抵評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之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健信集團營運及產業特性，評估其備抵存貨評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2. 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管控過時及損壞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健信集團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就財務報導日之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進行評估及測試，包含驗證報表之完整性及抽樣取得最近期進、銷貨發票以確認淨變現價值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5 年及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健信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健信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健信集團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健信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健信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

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健信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健信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玉娟

王玉娟



會計師

洪淑華

洪淑華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1 號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9 日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調整後)

資	產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21,526	10	\$	133,224	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1,357	-		2,58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397,613	18		328,084	14
130X	存貨	六(三)		193,001	9		172,914	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四)、七及八		149,285	7		288,095	1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972,782</u>	<u>44</u>		<u>924,904</u>	<u>40</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1,052,527	48		1,190,177	5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六)及八		20,039	1		20,039	1
1780	無形資產			3,742	-		7,23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五)		1,878	-		1,019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七)及八		158,466	7		173,363	8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236,652</u>	<u>56</u>		<u>1,391,828</u>	<u>60</u>
1XXX	資產總計		\$	<u>2,209,434</u>	<u>100</u>	\$	<u>2,316,732</u>	<u>100</u>

(續次頁)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調整後)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及八	\$	719,022	33	\$	1,041,789	45
2150	應付票據			39,795	2		33,915	1
2170	應付帳款			114,781	5		159,475	7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118,954	6		141,441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04	-		-	-
2250	負債準備 - 流動			5,057	-		14,415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74,628	3		94,669	4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072,641</u>	<u>49</u>		<u>1,485,704</u>	<u>64</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及八		537,951	24		232,724	1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五)		2,673	-		2,594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6,190	2		59,763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76,814</u>	<u>26</u>		<u>295,081</u>	<u>13</u>
2XXX	負債總計			<u>1,649,455</u>	<u>75</u>		<u>1,780,785</u>	<u>77</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423,958	19		423,958	18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102,873	4		102,873	5
保留盈餘								
		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72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36,706	2		4,719	-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7,743)	-	(577)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556,266</u>	<u>25</u>		<u>530,973</u>	<u>23</u>
36XX	非控制權益			3,713	-		4,974	-
3XXX	權益總計			<u>559,979</u>	<u>25</u>		<u>535,947</u>	<u>23</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	<u>2,209,434</u>	<u>100</u>	\$	<u>2,316,732</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政哲



經理人：吳政哲



會計主管：施義昭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	\$ 2,123,122	100	\$ 1,692,02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二十)	(1,859,065)	(88)	(1,539,349)	(91)
5900 營業毛利		264,057	12	152,680	9
營業費用	六(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86,895)	(4)	(62,373)	(4)
6200 管理費用		(91,838)	(4)	(69,18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380)	(1)	(15,258)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94,113)	(9)	(146,820)	(9)
6900 營業利益		69,944	3	5,860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30,319	1	46,873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15,163)	(1)	3,135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54,236)	(2)	(44,092)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9,080)	(2)	354	-
7900 稅前淨利		30,864	1	5,506	-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十五)	337	-	(801)	-
8200 本期淨利		\$ 31,201	1	\$ 4,705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一)	\$ 463	-	(\$ 1,26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五)	(79)	-	215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84	-	(1,04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553)	-	1,39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7,553)	-	1,39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7,169)	-	\$ 34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032	1	\$ 5,049	-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2,075	1	\$ 7,465	-
8620 非控制權益		(874)	-	(2,760)	-
合計		\$ 31,201	1	\$ 4,705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5,293	1	\$ 6,896	-
8720 非控制權益		(1,261)	-	(1,847)	-
合計		\$ 24,032	1	\$ 5,049	-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0.76		\$ 0.2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0.76		\$ 0.2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政哲



經理人：吳政哲



會計主管：施義昭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普 通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一 發 行 溢 價	資 本 公 積 一 認 列 對 子 公 司 所 有 權 益 變 動 數	保 留 盈 餘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保 留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104 年 度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767,162	\$ -	\$ -	\$ -	(\$ 492,681)	(\$ 1,057)	\$ 273,424	\$ -	\$ 273,424	
首次併入影響數	六(二十四)	-	-	-	-	-	-	7,430	7,430	
減資彌補虧損	六(十二)	(490,984)	-	-	490,984	-	-	-	-	
現金增資	六(十二)	147,780	102,264	-	-	-	250,044	-	250,044	
認列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六(二十二)	-	-	609	-	-	609	(609)	-	
104 年度淨利	-	-	-	-	7,465	-	7,465	(2,760)	4,705	
10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49)	480	(569)	913	344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423,958	\$ 102,264	\$ 609	\$ -	\$ 4,719	(\$ 577)	\$ 530,973	\$ 4,974	\$ 535,947	
105 年 度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423,958	\$ 102,264	\$ 609	\$ -	\$ 4,719	(\$ 577)	\$ 530,973	\$ 4,974	\$ 535,947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	472	(472)	-	-	-	-	
105 年度淨利	-	-	-	-	32,075	-	32,075	(874)	31,201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84	(7,166)	(6,782)	(387)	(7,169)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423,958	\$ 102,264	\$ 609	\$ 472	\$ 36,706	(\$ 7,743)	\$ 556,266	\$ 3,713	\$ 559,979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玉娟、洪淑華會計師民國 105 年 3 月 2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吳政哲



經理人：吳政哲



會計主管：施義昭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本期稅前淨利	\$ 30,864	\$ 5,50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五)(二十) 133,521	134,427
攤銷費用	六(二十) 3,519	3,886
呆帳費用提列(含其他應收款)	六(二) 6,685	217
預付貨款提列減損損失	6,912	-
債務整理利益	六(十七) (19,282)	-
預付設備款轉列費用數	-	1,946
土地使用權租金費用	六(七) 4,797	224
非金融資產減損回轉利益	六(五)(十八) - (19,977)
處分投資損失	六(十八) -	6,85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八) (977) (1,047)
廉價購買交易所認列之利益	六(十七) - (28,952)
利息費用	六(十九) 54,236	44,092
利息收入	六(十七) (3,157) (2,9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9,156) (2,424)
應收帳款	(91,466)	30,86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5,987
存貨	(27,130)	36,687
其他流動資產	34,899	50,00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9 (43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5,880 (22,484)
應付帳款	(34,640) (61,677)
其他應付款	6,646 (97,248)
負債準備-流動	(9,358)	14,415
其他流動負債	(2,909)	1,447
其他非流動負債	(5,490) (12,455)
淨確定福利負債	(17,608)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7,845	86,909
支付之利息	(56,288) (47,879)
收取之利息	3,310	2,736
所得稅支付數	六(十五) 118	-
收取之所得稅	-	(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985	41,758

(續次頁)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78,190	\$ 91,885
收購子公司(扣除取得之現金)		-	(13,47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三)	(5,319)	(4,96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32	1,047
無形資產增加數		(75)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數		260	(2,655)
預付設備款增加		(32,797)	(18,38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1,491	53,46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淨變動數		(255,876)	(117,076)
其他應付款減少		(9,710)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98,015)
長期借款增加數		386,450	65,439
長期借款償還數		(92,298)	(75,023)
存入保證金減少		(12)	(176)
現金增資	六(十五)	-	250,04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554	25,193
匯率影響數		3,272	(59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88,302	119,81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3,224	13,40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21,526	\$ 133,22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政哲



經理人：吳政哲



會計主管：施義昭



(附件四)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條文修正對照表

條次	現行條文	修正後條文	備註
第五條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p> <p>一、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未來交易條件變更者，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p> <p>二、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者，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估價者估價。</p> <p>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p> <p>（一）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p> <p>（二）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p> <p>四、專業估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除與政府機關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p> <p>一、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未來交易條件變更者，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p> <p>二、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者，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估價者估價。</p> <p>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p> <p>（一）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p> <p>（二）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p> <p>四、專業估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p>	配合法令修訂
第七條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與政府機構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與政府機關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p>	配合法令修訂

	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	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	
第十條	<p>本公司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資產，除應依前章及本章規定辦理相關決議程序及評估交易條件合理性等事項外，交易金額達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亦應依前章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p> <p>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七條之一條規定辦理。</p> <p>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p>本公司如已設置審計委員會者，依第一項規定應經監察人承認事項，應先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若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p>	<p>本公司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資產，除應依前章及本章規定辦理相關決議程序及評估交易條件合理性等事項外，交易金額達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亦應依前章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p> <p>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七條之一條規定辦理。</p> <p>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p>本公司如已設置審計委員會者，依第一項規定應經監察人承認事項，應先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若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p>	配合法令修訂
第二十條	本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應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	本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應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 <u>但本公司合併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或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間之合併，得免取得前開專家出具之合理性意見。</u>	配合法令修訂
第二十八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	配合法令修訂

<p>條</p>	<p>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券主管機關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p> <p>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p> <p>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p> <p>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或金融機構處分債權，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p>(一) 買賣公債。</p> <p>(二) 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證券商於初級市場認購及依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p> <p>(三)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p> <p>(四) 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p> <p>(五) 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p> <p>前項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p> <p>一、每筆交易金額。</p> <p>二、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p>	<p>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券主管機關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u>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u>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p> <p>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p> <p>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p> <p>四、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設備，<u>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達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u></p> <p>五、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p> <p>六、除前<u>五</u>款以外之資產交易或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p>(一) 買賣公債。</p> <p>(二) 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於<u>國內初級市場認購募集發行之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或證券商因承銷業務需要、擔任興櫃公司輔導推薦證券商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u></p>	<p>令修訂</p>
----------	--	---	------------

	<p>三、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p> <p>四、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p> <p>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準則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p> <p>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其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證券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p>	<p>(三)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u>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u>。</p> <p>前項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p> <p>一、每筆交易金額。</p> <p>二、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p> <p>三、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p> <p>四、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p> <p>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準則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p> <p>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其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證券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於知悉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p>	
第三十七條	<p>本處理程序訂立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七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五日。</p>	<p>本處理程序訂立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七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五日，<u>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七日。</u></p>	增加修訂日期

(附件五)

健信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條文修正對照表

條次	現行條文	修正後條文	備註
第九條	<p>(股東會出席股數之計算與開會) 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p>	<p>(股東會出席股數之計算與開會) 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p>	配合電子投票作業修訂
第二十條	<p>本規則初次訂立於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日，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二十七日，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五日。</p>	<p>本規則初次訂立於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日，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二十七日，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五日，<u>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七日。</u></p>	增加修訂日期